

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编号：2026-023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徐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徐栋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宜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合法，聘任程序合规。

徐栋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附件：

徐栋先生，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师，本科学历。历任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工程项目管理分公司综合部部长助理，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宣传部副部长。

徐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徐栋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最高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